



# 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
第四节	重要会计项目	6
第五节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1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公司治理	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2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摘要	47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摘要	59
第十一节	环境信息	62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65
第十三节	财务报表	68



# 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4 年度信息披露如下，供本行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查阅，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5]23736 号））。

本行董事长、行长、主管财务副行长、财务部负责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英文全称：Ningxia TongXi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英文简称：TongXin Rural Commercial Bank

二、法定代表人：张念

三、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同心县豫海镇罗山路豫海万家 A 区 8 号楼

邮政编码：751300

客服电话：（0951）96555

四、信息披露方式

本行国际互联网地址：<http://www.bankyellowriver.com>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五、其他有关信息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2 年 01 月 21 日

开业时间：2017 年 08 月 22 日

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22 年 09 月 01 日

注册登记机关：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324227682886Y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653H364030001

六、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及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七、本行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报告期内主要利润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营业收入（万元）	24,578.85	25,707.78
营业支出（万元）	8,658.26	13,117.51
营业利润（万元）	15,920.59	12,590.27
营业外收支净额（万元）	-163.4	-453.49
利润总额（万元）	15,757.19	12,136.78
净利润（万元）	12,509.83	10,669.08

项 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总资产（万元）	791,263.96	817,862.37
贷款余额（万元）	580,008.81	639,734.48
总负债（万元）	662,232.08	678,528.91
存款余额（万元）	469,550.09	466,271.47
股东权益（万元）	129,031.88	139,333.46
净资产收益率（%）	10.17	7.95

#### 二、截至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三、报告末期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 目	监管标准值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资本充足率	≥10.5	24.56	28.0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23.71	25.46
流动性比率	≥25	47.13	49.00
不良贷款比率	≤5	0.61	0.51
存贷比（剔除支农）	≤75	97.06	104.85
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0	0
非同业单一集团及经济依存客户 风险暴露集中度	≤20	0	0
全部关联度	≤50	5.25	5.19

#### 四、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实收 资本	资本 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
2023 年末	5,250.02	500.00	0.00	14,001.57	19,826.84	89,453.45	129,031.88
本年会计政 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增加	0.00	0.00	0.00	1,876.47	1,876.47	10,669.07	10,669.08
本年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4,120.44	-367.49
2024 年末	5,250.02	500.00	0.00	15,878.04	21,703.31	96,002.08	139,333.46

#### 五、报告期内主要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开具保函	0	0

### 第四节 重要会计项目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国 债	20345.94	21458.81
债务工具	0	0
—政府债	20289.04	21342.56
—政策性银行债	13707.78	13979.42
结构化主体投资	0	0
—宁夏农合机构风险救助资金份额	20355.88	14,803.74

## 二、债券投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地方政府债券	13000.00	13000.00
应计利息	97.86	98.23
账面价值	13097.86	13098.23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万元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惠农农村商业银行	500.00	500.00
石嘴山农村商业银行	0.00	7500.00

## 四、存放同业款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存放同业款项	46775.12	38221.82
减：坏账准备	0	0
合计	46775.12	38221.82

## 五、应收利息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余额
应收贷款利息	1132.03	1094.73
应收存放同业利息	21.94	47.94
应收债券利息	578.25	579.59
应收款项投资类利息	0	0
应收存放央行利息	13.64	12.44
合计	1,745.86	1734.70

## 六、应付利息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余额
应付客户存款利息	4317.46	4815.52
应付同业存放利息	60.70	71.68
应付央行借款利息	73.51	80.67
合计	4,451.67	4967.87

## 七、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保证贷款	321,720.49	352,258.18
信用贷款	163,604.56	196,895.89
抵押贷款	87,710.67	82,311.47
质押贷款	6,379.09	8,268.95
贷款和垫款总额	580,008.81	639,734.48
应计利息	1,028.31	1,025.03
减：贷款损失准备	14,338.07	15,938.08
账面价值	566,699.04	624,824.43

## 八、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总额	2023 年末占总额比例	2024 年末总额	2024 年末占总额比例
不良贷款	3,529.27	0.61	3,231.90	0.51
次级	2,902.22	0.50	2,900.70	0.45
可疑	379.64	0.07	127.22	0.02
损失	247.41	0.04	203.98	0.03

## 九、风险抵补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贷款损失准备	14,817.50	16,417.50
拨备覆盖率	419.85	507.98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44.79	507.98

## 十、资本充足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实收资本	5250.02
资本公积	500.00
盈余公积	15,878.04
一般风险准备	21,703.31
未分配利润可计入部分	96,002.08
核心一级资本总额	139,333.46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减额	8,175.77
其他一级资本	13,185.6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减额	0.00
二级资本	0.00
二级资本监管扣减额	0.0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1,157.69
一级资本净额	131,157.69

总资本净额	144,343.29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65,736.39
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48465.11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7271.28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515,084.62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9,348.2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25.46
一级资本充足率(%)	25.46
资本充足率(%)	28.02

## 第五节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 一、风险管理

本行构建起以董事会为核心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建立了董事会决策、监事会监督、经营管理层推进实施的内部治理框架。其中董事会下设风险和合规管理委员会统筹全行风险管理，制订战略规划，审定风险管理政策；审计部独立评估运行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监事会监督风险管理效能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经营管理层下设相关职能部门负责指导、落实、监督营业网点执行具体的管控措施。由风险合规部负责协同相关部门对本行各类风险实行统一动态管理，进行识别、计量、监测、预警和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经营风险、监管风险和负面事件。总体表现为：各项业务风险管控较好，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风险较低；贷款拨备率、流动性比例、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指标均超过法定监管值标准；经营理念和风险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业务经营规范有序。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本行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



贷款、投资和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制度体系，不断优化信贷结构，坚持“稳增长、防风险、提质量”并重，强化信贷基础管理，促进信贷业务稳健发展。健全政策制度体系，明确信贷业务发展方向。完善信贷产品体系，全力满足客户差异化、特色化、个性化信贷需求。优化信贷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及时对各类问题及风险情况进行预警提示，加强各类风险信用的跟踪核查与分析。强化信贷业务监督检查和培训，提升信贷条线风险管控能力。加快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强化贷款催收管理，动态调整处置方案，推进诉讼案件执行，抓实抵债资产处置，最大限度维护债权。

报告期末，本本行信贷资产余额 63.97 亿元，较年初增加 5.97 亿元，增长 10.30%；不良贷款率 0.51%，较年初下降 0.10 个百分点，优于监管标准 4.49 个百分点。信贷资产规模持续增长，信贷基础管理不断规范，信贷资产质量总体平稳。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资产增长或其他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建设，着力提升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工作质效，提高极端情况下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加强流动性偏好和限额管理，强化重要时点流动性监测，在月末、季末及特殊时点对大额资金流入流出、流动性比例、流动性缺口、集中度等日间流动性进行密切监测，保持流动性稳定充足。提升主动负债能力，拓展融资渠道，大力发展中间业务，丰富业务品种，优化期限结构，加强同业合作，推进互相授信，降低融资成本，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加大存款组织力度，加强三个月以上定期和稳定性占比较高



存款组织力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重视增长方式转变，适当调整业务结构模式。完成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开发建设，现已成功上线运行，为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提供有力系统支持。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 49.00%，优于监管标准 24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31.50%，优于监管标准 131.50 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 142.00%，优于监管标准 42 个百分点。流动性风险主要监管指标均优于监管要求，整体流动性保持在合理水平。

###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市场风险主要体现在利率风险管控方面。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承受的风险水平下开展各种业务活动，通过有效管理市场风险，即恰当的组织架构、明确的职责分工、有效的限额管理、可靠的系统支持实现市场风险的既定管理目标，在风险与回报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提升市场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密切关注市场波动，加强利率走势预判，及时调整资产负债产品组合与期限结构，减少资产负债期限错配，优化利率定价机制，压降存款付息成本，推进资产负债业务均衡发展。

报告期末，本行利率风险承担程度位于合理范围，市场风险总体可控。

###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操作风险基础管理，有效开展重点领域风



险排查，切实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预防遏制重大操作风险事件，稳步提升运营精细化管理水平。严格履行反洗钱工作义务，开展账户常态化风险排查清理，加强银行卡及凭证管理。实现个人长期不动户自动转久悬功能，优化国库业务系统代发业务流程，持续压缩账户管理成本。不断提升对客户服务，实现客户多场景需求一站式满足，持续压降客户业务办理链条。全面摸排网点厅堂及机具监控设备覆盖、影像传输通道及收声情况，防范厅堂业务操作风险，运营科技支撑能力显著增强。完善检查标准、监督要点和考核机制，提升检查工作精准性，监督检查工作不断深入。加强培训需求调研，强化授课质量评价与转培训跟踪，着力解决短板痛点问题，业务培训质效与员工专业技能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五）信息科技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识别与评估，及时揭示信息科技风险隐患，评估界定风险等级，有效实施风险防范措施，持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保障业务持续运营。不断完善数字化营销模式，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积极推动数字化转型。不断夯实基础运维管理能力，强化信息科技基础管理，稳步提升需求测试管理工作质效。持续做好运行管理和运维保障工作，落实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要求，开展网络数据安全、物理环境安全等集中检查，严格落实立查立改要求。强化业务连续性管理，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建设，对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及专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落实业务应急处置措施要求。不断完善容灾基础资源建设，实施系统切换效率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截至年末，本行信息系统未发生由自然、人为、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等因素造成的信息科技能力丧失、客户数据泄露、关键数据丢失或违反法律法规要求，甚至引发法律、声誉、流动性风险的信息科技突



发事件，信息科技风险整体可控。

### （六）声誉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舆情应对手段，常态化开展舆情处置协作，加强舆情监测，强化责任落实，不断提升声誉风险事件应对处置能力，保持了无重大声誉风险的良好态势。加强舆情管控工作，聘请外部专业舆情监测机构对声誉风险情况进行 365\*24 小时监测，实时关注动态调整监测关键词，对重点敏感事项加大监测频次，确保第一时间发现风险并有效处置。按季组织消费投诉、群体事件等声誉风险隐患排查，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防范员工参与非法集资或借用本行声誉从事违规违法行为。加强与媒体日常合作，协调引导媒体舆论，避免出现不良报道引发声誉风险，持续提升品牌形象和社会美誉度。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

### （七）战略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以下简称《发展规划》）实施以来，总体上贯彻落实情况良好。为确保本行继续坚守审慎稳健的经营策略，保证业务发展符合经济金融发展规律，顺应经济发展周期，经 2023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对《发展规划》中个别经营目标进行了调整。2024 年，本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提升金融供给能力为主线，以服务实体经济为着力点，紧盯“一流农商银行”，深化打造“三个银行”，推进“五大重塑”，实施“六项工程”，着力提升特色化经营能力、风险防控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持续推动全行经营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

### （八）其他风险管理



1.合规风险管理。2024 年，本行坚持审慎合规管理策略，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机制，合规风险管理系统有效，经营活动符合法规制度要求，实现了稳健、可持续运营。以规制建设为抓手，持续开展“外规内化”及监管要求“落地”实施工作，促进本行合规管理和外部监管有效互动，不断夯实内控管理基础。持续保持案防高压态势，突出案防风控重点，明确案件防控责任，细化内部案件问责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内控案防基本制度。组织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坚持健全长效机制与短期重点惩治并重，切实防范化解案件风险。强化异常行为排查，开展员工行为大数据排查，组织签订 2024 年度《合规承诺书》，及时跟进违规核查处置。构建分级分类教育培训体系，编发《合规警示案例》，强化员工思想教育引导，提高合规操作意识，筑牢防诈反诈、依法合规思想防线。但是年内存在因贷款展期不合规，在贷款逾期后办理展期；不良贷款上调分类未设置观察期，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吴忠监管分局给予行政处罚。

2.法律风险管理。2024 年，本行围绕服务经营发展，不断优化完善法律审查、法律咨询、被诉案件管理等法律事务工作流程，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与培训，持续提高法律风险管理水平，确保不发生重大法律风险事件。强化日常法律风险防控，审慎做好大额及风险缓释类贷款审查，重点关注担保有效性审查，切实做好合同法律风险防控。认真做好法律风险日常管理，审慎开展被诉案件应诉管理，妥善处置诉讼纠纷，维护本行合法权益。重点开展法律问题培训，提供最新法律资讯，解决法律实务问题，为业务发展提供法律支持。加强宪法学习宣传，推动宪法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截至年末，本行法律风险水平保持稳定可控状态。



3.消费者权益保护。2024 年，本行以消费者权益保护为中心，建立健全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工作机制。通过“神秘人检查”、监控录像抽查、交互式密码键盘满意度回访等方式对 15 家营业网点和 9 家离行式自助银行进行服务监督，持续提升文明规范服务水平。认真落实消保全流程审核管控工作要求，做好产品与服务方案、协议的事前审核、事中过程把控，对新产品、产品服务协议、金融营销宣传活动文案（音频、视频）进行消保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采取“请进来、走出去”方式，开展网点服务效能提升专题培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组织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及重大投诉应急演练专题培训，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增强个人信息保护重要性认识。采取“情景演练+桌面推演”方式，开展个人客户信息保护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强化全员应对个人客户信息保护突发风险事件处置方式、处置流程、处置措施等方面的再认识。积极应对处置互联网客户、信贷客户、信用卡客户投诉处理异议复核事项及一些重大、疑难投诉事项，通过消保联席会议形式讨论形成合理意见，及时处理投诉，最大限度满足客户合理正当诉求，定期分析客户投诉情况并督促整改纠偏。全年共受理金融消费者投诉 10 件，均已办理完结，投诉办结率 100%。

## 二、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现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不存在重大和重要缺陷，内部控制执行有效。

1.政策与流程。2024 年，本行持续开展“外规内化”及监管要求“落地”实施工作，收集整理现行制度汇编，为提高内控制度的完善性、适用性和有效性，开展梳理排查规章制度工作，针对现行有效制度的执行情况 and 实施效果评估，重点关注、评估已印发执行三年（含三年）以上制度的合规性和适用性，要求业务条线管理部门及时修订完善相关制度



规章，经排查对 18 项规章制度下发通知废止失效，同时，将规章制度的合规审核前置于行办会审议，以及嵌入 OA 系统“发文会签流程”，增强对规章制度的规范化管理。

2.授权与控制。2024 年，本行根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授权管理暂行办法》《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层转授权管理暂行规定》按年开展经营层和分支机构授权工作。现行授权管理能够满足本行经营管理需要，对本行业务管理工作能够发挥约束作用。按照《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关键岗位人员岗位轮换和强制休假办法》及行业监管要求，全年完成关键岗位 120 人轮岗，有效防范操作风险。

3.会计组织运行。2024 年，本行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配备具有相应从业资格和资质的人员，加强会计基础工作，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建立了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每年定期盘点资产，通过核对账务、实物盘点等方式，逐一核对财产情况，做到账实相符，确保财产安全。同时，对于需要报损处置的及时处置。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强化预算约束；年初制定全年预算，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年度中间遇到需调整预算的，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后执行；按月监测预算执行情况，建立了预算执行约束机制。建立经营管理情况分析制度，综合运用各方面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分析通报经营运行情况，并将经营情况提交行办会、党委会、董事会审议。同时，对运营分析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

4.数据治理。2024 年，本行逐步完善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相关部门组成的数据治理体系，明确各层级数据治理责任分工、确立治理范围；制定相关制度，明确岗位设置、数据治理工作范围、治理



内容、规范数据治理流程、操作方式，建立数据治理总体工作机制。本行经营层设立数据治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行长担任。本行对数据质量持续监测、分析、反馈和纠正，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连续性、完整性和及时性。2024 年本行董事会审议了 2023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EAST 监管数据标准化数据治理情况的报告及 2023 年度数据治理评价报告。

5.绩效考评控制。2024 年，本行持续完善绩效考评体系，按年度制定考核办法，科学、合理的设置了考核指标体系，覆盖系统内机关各部室、各支行，按季度开展考核和客观评价；年度中，根据监管、政策以及内部经营策略变化，结合考核执行情况，对相关考核办法与业绩指标进行调整。绩效考核时，注重合规经营指标和风险管理指标考核。加强对工作业绩和工作成效的精准考核，进一步优化调整支行员工固定绩效，充分调动营业网点员工工作积极性，切实提升员工单产和营业网点综合竞争力。按照监管要求，对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各类绩效薪酬按一定比例实行延期支付。将薪酬关联信息作为重要披露内容，在年报、半年报中客观、详细的进行披露。

6.反洗钱控制。本行健全反洗钱内控制度，全力做好客户身份识别、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培训及宣传等各项工作，有效提升洗钱风险防控能力。严格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加强客户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管理，严控黑名单客户风险。积极主动排查账户洗钱风险，将反洗钱规定纳入交易功能，对所有新产品上线开展洗钱风险评估。对反洗钱工作及管理现状进行现场督导与纠错纠偏，就洗钱风险防范及日常管理提出明确要求。多措并举开展反洗钱业务专项培训，充分利用营业网点数量多、覆盖面广的优势，积极开展形式多样、重点突出、特色鲜明的宣传活动，广泛宣讲反洗钱业务知识，努力营造



反洗钱宣传氛围。

7.关联交易控制。本行建立了关联方名单，对关联方进行穿透识别，关联方基本信息准确。重大关联交易协议签订后，在规定时间内逐笔向监管部门报告。每季度结束后 30 日内，通过关联交易相关信息系统向监管部门报送关联交易情况。审计部每年对关联交易开展专项审计，审计结果报董事会、监事会。本行董事会每年向股东大会报告关联交易整体情况，同时将关联交易情况上报监管部门。按照监管规定，及时在本行网站披露关联交易信息和公司年报，公司年报内容包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披露内容与时效严格执行监管要求。

8.业务连续性控制。本行坚持预防为主，建立了预防、预警机制，将日常管理与应急处置相结合。逐步健全业务连续性管理日常组织机构，建立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责任机制，从而保证了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2024 年，完成了对业务连续性计划、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的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各业务主管部门对所辖业务的风险评估、影响分析、应急处置等方面的职责，强调了应急处置期间对外媒体公关工作机制的建立。组织召开了 2 次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会议，不断巩固和提升业务连续性管理理念在日常工作中的落实和应用。2024 年，本行未发生因技术故障、外部服务中断、人为破坏、自然灾害等因素导致信息系统服务异常、重要业务停止运营的事件。

9.信息系统建设。2024 年，本行依托黄河银行各应用系统，重建电子验印及银企对账系统，上线厅堂运营分析功能，投产智慧授权，上线厅堂运营、营销活动、信贷风控分析看板，制定大数据风控 BI 分析报告，设计贷后催收评分卡，建立反电诈、客户流失模型，启动并加快推进数据治理、数据中台、大数据图谱分析等项目，实施 EAST 数据质量提升项目，持续提升数据应用能力和数据质量，持续提升提升数字化营



销、服务、管理、风控等能力。

10.信息安全控制。本行制定了《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信息安全管理办法》。根据安全级别、重要性、量级、使用频率等因素，将数据分域分级存储，并按照最小够用原则存储数据。制定了数据备份和恢复管理办法，明确了数据存储、备份、恢复验证等要求。重要信息系统的数据库均进行了主中心与同城灾备中心备份，且备份周期与保存期限满足业务需求，保障了数据的可用性。定期将信息系统应用和数据库备份至专用备份服务器，并定期排查数据备份和存储情况，确保重要信息系统数据库、应用均按时备份，且备份周期与保存期限满足业务需求。定期进行数据恢复验证，确保备份数据有效。建设了桌面安全、桌面云、数据泄露防护系统，从终端、网络、存储三个层次入手，安全管控数据的形成、存储、使用、传输、归档及销毁全生命周期，实现了敏感数据可访问范围控制和管理，保障数据资产安全。

11.信息交流与披露。2024年，本行定期组织召开董事长、监事长、经营层经营工作联系会议、经营层行长办公会议等专项会议，建立系统双周工作推进会议常态化机制。修订《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事项限时办结规定（修订）》，对全行重点工作任务实行“清单制”和“销号式”管理，确保行办会、经营联系会、系统工作会议、经营形势分析会议、调研问题整改等重点事项周周有跟进、件件有落实、销号有依据。规范公文流转的收发、登记、呈阅、转办、归档等各个环节，务求做到收文转办无延误、拟办意见零差错、发文管理高质量，确保文件政策传达及时、落实到位。

本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会计制度和监管规定，通过年度报告披露公司基本信息、财务会计报告、风险管理信息、公司治理信息、重大事项等信息，能够为利益相关者决策提供充分、有用信息，不存在遗漏情



况，不存在披露虚假信息、披露误导信息等情形。

12.反舞弊机制。2024 年，本行反舞弊工作的重点主要是对信访举报反映涉嫌侵占、挪用银行资产，牟取不当利益及管理人员滥用职权等事项进行调查核实，并依据核实结果依规依纪进行处理。为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规范信访事项处理流程，制定了《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信访工作办法（试行）》《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信访工作实施意见》《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信访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进一步明确设置举报专线，畅通举报途径，明确信访举报投诉处理程序、举报人保护措施、办理和办结时限要求及应急处置措施，确保举报、投诉成为有效掌握反舞弊信息的重要途径。

### 三、内部审计

本行建成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体系。董事会对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批准内部审计章程、中长期审计规划，审议年度审计工作报告，聘任审计部负责人，为独立、客观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提供必要保障。内部审计部门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监事会指导和监督，具体承担内部审计职责。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 一、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股东 197 名，股权总额 5250.02 万元，其中：法人股 8 名，持有股权 1620.80 万元，占股权总额的 30.87%；自然人股 188 名，持有股权 3629.22 万元，占股权总额的 69.13%。已确权股东 197 名、确权金额 5250.02 万元，确权率 100%。余额、户数较上年无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户数	股数	占比	户数	股数	占比
法人股	8	1620.80	30.87	8	1620.80	30.87
自然人股	189	3629.22	69.13	189	3629.22	69.13
其中：职工股	52	810.87	15.44	52	810.87	15.44
合计	197	5250.02		197	5250.02	

## 二、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一）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本行最大十名法人股东(实际共有8名)持股数量共1,620.80万股,占总股本的30.87%,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股、%

序号	法人股股东名称	持股额	持股比例	较上年末增减变动
1	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5.04	21.62%	
2	宁夏同心宏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49.66	2.85%	
3	宁夏同心县生海绒业有限责任公司	74.59	1.42%	
4	宁夏同心祥福绒毛制品有限公司	73.94	1.41%	
5	宁夏同心鹏勇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51.89	0.99%	
6	宁夏新福绒毛制品有限公司	51.37	0.98%	
7	宁夏回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8.64	0.93%	
8	宁夏大华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5.67	0.68%	
	合计	1,620.80	30.87	

### （二）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本行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数量共 818.96 万股,占总股本的 15.6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额	持股比例	较上年末增减变动
1	马奇虎	103.17	1.97	0
2	马武	101.74	1.94	0

3	马成智	92.60	1.76	0
4	马汉虎	89.35	1.70	0
5	杨吉明	87.03	1.66	0
6	马自伏	77.83	1.48	0
7	马晓兰	73.35	1.40	0
8	田进昌	69.89	1.33	0
9	田菊兰	65.35	1.24	0
10	杨红艳	58.65	1.12	0
	合 计	818.96	15.60	0

### 三、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权无变化。

### 四、主要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大股东 1 户，为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1135.0431 万股，占比 21.62%。主要股东共 8 户（含大股东），持有股份 1431.9667 万股，占比 27.28%，其中法人股东 1 户，为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135.0431 万股，占比 21.62%；自然人股东 6 名，董事马奇虎持股 103.172 万股、占比 1.97%，董事马云持股 41.243 万股、占比 0.79%，董事周虎持股 12.2972 万股、占比 0.23%，监事马占礼持股 25.8402 万股、占比 0.49%，监事马玉龙持股 13.8353 万股、占比 0.26%，监事马丽玲持股 7.9388 万股、占比 0.15%。

本行 1 名大股东和 6 名主要股东在股东资质、履行承诺、落实公司章程或协议条款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规定。

### 五、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股东对外质押情况。

### 六、股东股权冻结及履责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无股权冻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能够积极履行承诺，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认真履行股东权利义务，认真审议股东大会议案，对



本会的经营管理起到了积极地促进用。

## 第七节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加强战略管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人才科技管理、信息披露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有效制衡和密切配合，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保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行可持续发展，为股东赢取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

###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于 2017 年 9 月 24 日正式开业，截止 2024 年末，有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家法人股东和 189 户自然人股东，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仟贰佰伍拾万零壹佰陆拾肆元整（¥52,500,164.00）。

### 二、持股比例在 5%以上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股 5%以上股东 1 户，为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金额 1135.04 万股，持股比例 21.62%，较 2023 年无变化。

### 三、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实行律师见证制度，保证股东依法行使权利。

#### （一）股东大会职责



- 1.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决定其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7.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
- 8.对本行重大收购事宜及回购股份做出决议；
- 9.审议批准本行重大的股权投资事项；
- 10.对发行本行债券做出决议；
- 11.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做出决议；
- 12.修订本行章程；
- 13.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
- 14.听取董事会对董事的评价及独立董事的相互评价的报告；
- 15.听取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及外部监事的相互评价的报告；
- 16.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 17.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 18.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 19.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20.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以使股东获得对本行重大事项的



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保证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力。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有效地保证了股东大会的规范性和合规性，维护了全体股东利益，提高了本行的公司治理水平。

2024 年 6 月 6 日在本行内网发布了《关于召开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随后要求各支行在醒目位置张贴该公告，及时将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参会方式、会议审议事项告知广大股东。2024 年 6 月 20 日，会议在同心县豫海镇罗山路豫海万家 A 区 8 号楼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5 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股东及其代表共 29 人，与会股东代表的股份总额为 40,485.995 万股，占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12%。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行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监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董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定



向募股方案的议案》《关于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进行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的议案》《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官方网站平台披露信息的议案》《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薛浩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关于冯晓麟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马成智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顾雷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限制股东马自青股东大会表决权的议案》《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草案的议案》，听取了《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大股东履职评估情况报告》。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本行内网发布了《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随后要求各支行在醒目位置张贴该公告，及时将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参会方式、会议审议事项告知广大股东。2024 年 11 月 14 日，会议在同心县豫海镇罗山路豫海万家 A 区 8 号楼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5 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股东及其代表共 30 人，与会股东代表的股份总额为 40,330,328 万股，占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82%。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行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委托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互联网网站对外披露同心农商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信息的议案》《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定向募股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确定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对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结果的议案》《关于委托黄河农村商业银行为本



行招标选聘进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 2 家备选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共 4 项议案。

#### 四、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

##### （一）董事会职责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5.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6. 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权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7. 制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规划；
8.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9.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10.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审议批准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
11. 制定本行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12. 制定本行的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13. 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14. 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



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5.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状况；

16.制订本行章程修改方案，制定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

17.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8.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19.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0.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1.审议本行资本补充方案、重大股权变动事项；

22.法律法规、行政规章、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它权利。

## （二）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在股东大会的充分信任和授权以及监事会的监督下，张念、周虎、顾雷、马奇虎、马云、吴桂珍 7 名董事能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从维护本行股东利益和整体利益角度出发，诚实勤勉，认真履职，主动接受监管部门和监事会监督；积极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和审议各项议案，持续主动了解和分析本行的经营运行情况，通过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和从业经验，专业审慎的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有效的履行了董事职责。7 名董事履职评价均为称职。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吴桂珍、李苏能够立足职责定位，结合自身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按照要求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及时组织召开董事会提名、审计、关联交易控制、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会会议，并能够依法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吴桂珍在本行工作时间为

34 个工作日，李苏在本行工作时间为 28 个工作日，参加会议的频次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定。对于股东大会、任职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所讨论的事项，在会前对相关信息和议案资料进行认真审阅，主动了解本行经营和运作动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经验及特长，为所审议的事项提供专业分析和审慎判断，为开展好对股东会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履职的议事和决策做好充分准备，对本行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起了积极作用，保障了董事会的高效运转及科学决策，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吴桂珍、李苏履职评价为称职。

#### （四）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审议事项 103 项。如下表：

会议序号	会议名称	议案序号	审议事项
1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经营层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流动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资本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清分、离行式自助设备运营外包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自评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的议案
		1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计划》的议案；
		1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自评情况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重大消费投诉情况暨消保工作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关联交易情况审计报告》的议案	
	2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	
	2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2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服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2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内控合规、风险管理和法律事务工作要点》的议案	
	2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合规教育培训方案》的议案	
	2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合规监督检查计划》的议案	
	2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防控和处置工作方案》的议案	
	3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点》的议案	
	3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服务工作计划》的议案	
	3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关联方名录》的议案	
	34	关于向关联方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	
	3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6	关于薛浩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	
	37	关于解聘薛浩同志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行长职务的议案	
	38	关于解聘梁书同志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职务的议案	
	39	关于聘任周虎为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行长的议案	
	40	关于调整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委员会办公室设置的议案	
	41	关于向同心县农业农村局捐赠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4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4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4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4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4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经营工作计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5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2023 年度实际执行及落实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5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修订）》的议案；
		5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方案》的议案；
		5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54	关于向新华社区捐款的议案；
		55	关于向同心县下马关镇刘家滩村捐款的议案；



		56 关于向宁夏黄河银行助学基金会捐款的议案；
		57 关于向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监狱捐赠的议案；
		58 关于向同心县同德基金会捐款的议案；
		5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6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
		6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内部审计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6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外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6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信息科技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6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审计操作规程》的议案；
		6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后续审计工作指引》的议案；
		6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制度》的议案；
		67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定向募股方案》的议案；
	68	关于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进行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的议案；
	69	关于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官方网站平台披露信息的议案；
	70	关于选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71	关于解聘刘海涛同志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职务的议案；
	72	关于冯晓麟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
	73	关于马成智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
	74	关于提名顾雷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5	关于限制股东马自青股东大会表决权的议案；
	76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草案》的议案；
	7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
3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78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2024 版）》的议案
		7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记分管理办法》的议案
		8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违规处理办法》的议案
		8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EAST 监管数据标准化数据治理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82 关于审议《《关于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数据治理管理工作的报告》的议案
		83 关于审议《《关于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数据治理评价报告》的议案
		8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8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修订）》的议案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	87 关于确定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对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结果的议案
		8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增资扩股询价方案》的议案
		89 关于委托黄河农村商业银行为本行招标选聘进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 2 家备选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八次会议	
5	2024年11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90 关于向同心县下马关镇刘家滩村捐款的议案；
		91 关于向同心县慈善总会捐款捐款的议案；
		92 关于向宁夏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捐款的议案；
		9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办法（试行）》的议案；
		9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95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定向募股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96 关于委托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互联网网站对外披露同心农商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信息的议案；
		97 关于召开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9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内设机构改革方案》的议案
		99 关于调整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委员会办公室设置的议案
		100 关于确定 2024 年同心农村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重要模型及关键参数的议案
		10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的议案
		10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自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
10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自评情况报告》的议案		

### （五）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本行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和合规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发展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共八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5 次，审议事项 103 项。具体如下：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审议议案 10 项；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9 项；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 6 次，审议议案 8 项；风险和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议案 33 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8 项；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审议议案 31 项；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议议案 2 项；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2 项。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发展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八个专业委员会，其中六个委员会主任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增强了专业委员会决策的公正性、客观性和独立性。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监管指引、本行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召开会议，对各自领域的专业问题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

## 五、监事会

### （一）监事会职责

1. 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职情况；
2. 当董事、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3. 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4. 对董事、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5. 列席董事会会议时可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认为必要时，可指派监事列席本行高级管理层会议；
6. 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
7. 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本行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8. 监督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
9. 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10.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11. 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制订、修改监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工作细则；

12.对违反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13.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二）监事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监事切实发挥监督作用，积极履行监督职责，持续关注本行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积极列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地履行了监事的职责，较好地发挥了监事的监督作用。5 名监事的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 （三）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外部监事 1 名，陈彩霞在履职的一年时间里，外部监事能够积极出席监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外部监事监督作用，积极建言献策，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和监事会的各项决议，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职。陈彩霞在本行工作时间为 18 个工作日。

### （四）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8 次，审议事项 121 项。如下表：

会议序号	会议名称	议案序号	审议事项
1	2024 年 2 月 8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关于审议《关于 2023 年资产风险分类偏离度核查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修订）》的议案
		3	关于审议《推举马丽玲代为履行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召集人职权》的议案
2	2024 年 3 月 22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经营层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流动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资本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评估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清分、离行式自助设备运营外包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自评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议案；
1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1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的议案
1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业务连续性计划》的议案
2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自评情况报告》的议案
2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重大消费投诉情况暨消保工作报告》的议案
2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关联交易情况审计报告》的议案
2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
2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2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服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2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内控合规、风险管理和法律事务工作要点》的议案
3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合规教育培训方案》的议案
3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合规监督检查计划》的议案
3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防控和处置工作方案》的议案
3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点》的议案
3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服务工作计划》的议案
3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关联方名录》的议案
37	关于向关联方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
3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9	关于薛浩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
40	关于解聘薛浩同志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行长职务的议案
41	关于解聘梁书同志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职务的议案
42	关于聘任周虎为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行长的议案
43	关于调整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委员会办公



			室设置的议案
		44	关于向同心县农业农村局捐赠的议案
		45	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46	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关于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开展 2023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方案
		4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2024 年 5 月 6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48	关于审议《关于推选郭建平监事为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49	关于审议《关于推选郭建平监事为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50	关于审议《关于调整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委员会办公室设置的议案》的议案
		51	关于审议《关于落实 2023 年度支农支小、坚守定位、服务实体经济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5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制定的“2023 年-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2023 年度实际执行及落实情况的监督评估报告》的议案
4	2024 年 5 月 27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5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5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5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5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5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5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5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2023 年度实际执行及落实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修订）》的议案
		6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6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方案》的议案
		6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66	关于审议《关于向同心县新华社区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67	关于审议《关于向同心县下马关镇刘家滩村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68	关于审议《关于向宁夏黄河银行助学基金会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69	关于审议《关于向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监狱捐赠的议案》的议案
70	关于审议《关于向同心县同德基金会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7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7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		
73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内部审计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7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外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7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信息科技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7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审计操作规程》的议案
		7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后续审计工作指引》的议案
		7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制度》的议案
		79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定向募股方案》的议案
		80	关于审议《关于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进行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的议案》的议案
		81	关于审议《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官方网站平台披露信息的议案》的议案
		82	关于审议《关于选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
		83	关于审议《关于解聘刘海涛同志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职务的议案》的议案
		84	关于审议《关于冯晓麟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85	关于审议《关于马成智不再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86	关于审议《关于提名顾雷担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87	关于审议《关于限制股东马自青股东大会表决权的议案的议案》的议案
		88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草案》的议案
		8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
		9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9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9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2024 年 8 月 7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试一次会议
94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2024 版）》的议案		
95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记分管理办法》的议案		
96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员工违规处理办法》的议案		
9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EAST 监管数据标准化数据治理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98	关于审议《关于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数据治理管理工作的报告》的议案		
99	关于审议《关于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数据治理评价报告》的议案		
10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101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修订）》的议案		
102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机构设置规划》的议案		
6	2024 年 10 月 28 日第三届监事会	103	关于审议《关于审议确定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对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结果的议案》的议案
		104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增资扩股询价方案》的议案

	会第十二 次会议	105	关于审议《关于审议委托黄河农村商业银行为本行招标选聘进行 2024-2026 年审计工作的 2 家备选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议案
7	2024 年 11 月 11 日第 三届监事 会第十三 次会议	106	关于审议《关于向同心县下马关镇刘家滩村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107	关于审议《关于向同心县慈善总会捐款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108	关于审议《关于向宁夏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109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办法（试行）》的议案
		110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111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定向募股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12	关于审议《关于委托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互联网网站对外披露同心农商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信息的议案》的议案
8	2024 年 12 月 30 日第 三届监事 会第十四 次会议	113	关于审议《关于召开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的议案
		114	关于审议《关于向同心县下马关镇刘家滩村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115	关于审议《关于向同心县慈善总会捐款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116	关于审议《关于向宁夏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捐款的议案》的议案
		117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办法（试行）》的议案
		118	关于审议《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报告》的议案
		119	关于审议《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定向募股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20	关于审议《关于委托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互联网网站对外披露同心农商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信息的议案》的议案
		121	关于审议《关于召开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的议案

### （五）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本行监事会设立了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1 次，审议事项 113 项。具体如下：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审议议案 11 项；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 8 次，审议议案 102 项。

## 六、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1 名副行长、2 名行长助理、1 名董事会秘书及计划财务部、审计部、风险合规部负责人组成。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预算，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

### （一）高级管理层职责

1.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副行长以及财务、信贷、稽核等主要负



责人；

2.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

3.代表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提交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4.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

5.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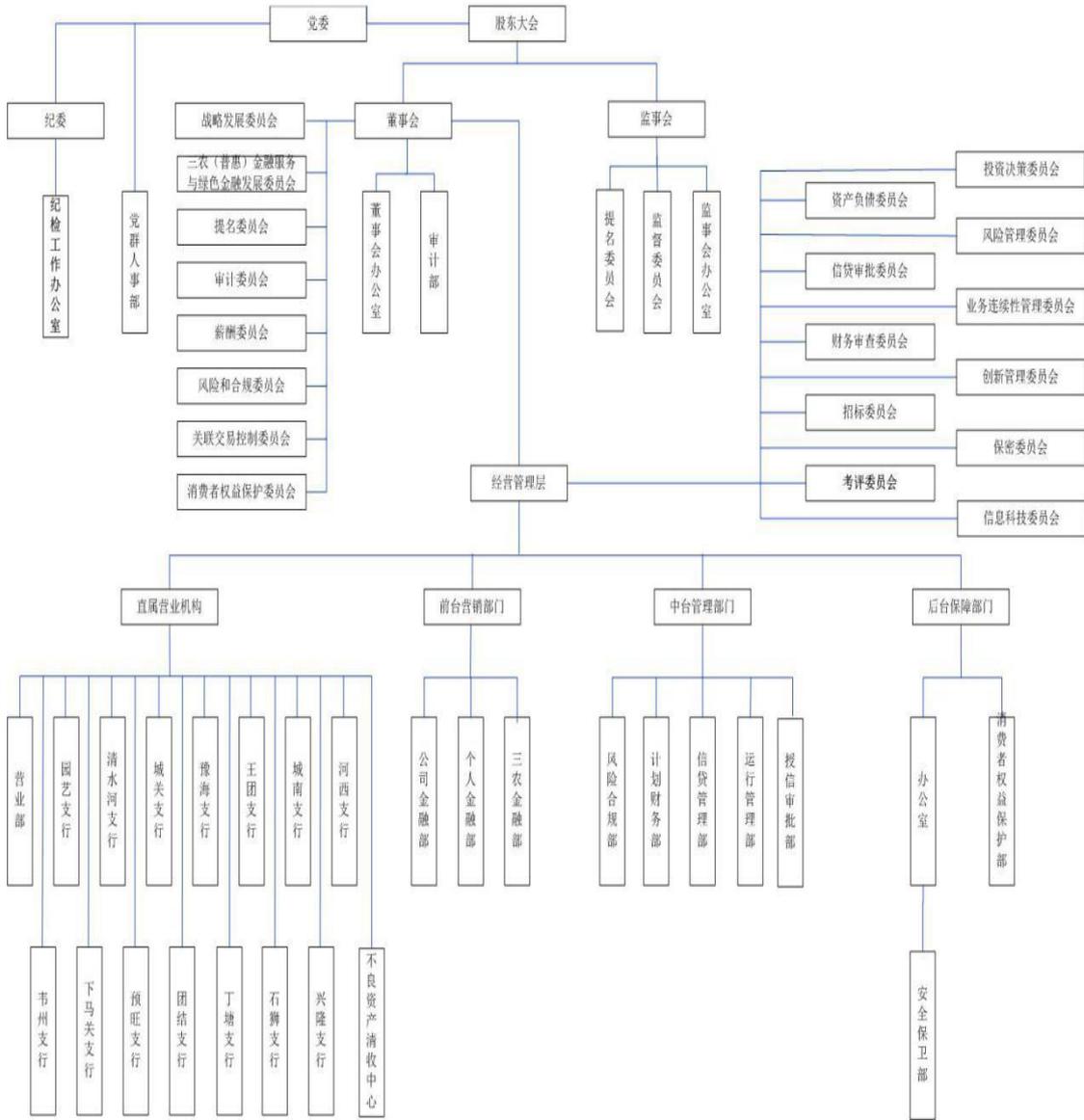
6.其它依据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应由行长行使的职权。

## 七、部门及分支机构

报告期末，本行设有 10 个职能部门，营业网点 15 个。

### （一）总行组织架构（详见附图）

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组织架构图



## (二) 分支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住所	联系电话
1	营业部	同心县豫海镇罗山路豫海万家 A 区 8 号楼	0953-8022659
2	园艺支行	同心县豫海镇长征东街	0953-8023654
3	清水河支行	同心县豫海镇银平路	0953-8026125
4	城关支行	同心县豫海镇步行街	0953-8022423
5	豫海支行	同心县豫海镇长征西街老年公寓 2 号房	0953-8025223
6	王团支行	同心县王团镇南村段西侧	0953-8640049
7	城南支行	同心县豫海镇银平路	0953-8026603
8	河西支行	同心县河西镇	0953-8620112
9	韦州支行	同心县韦州镇	0953-8730257
10	下马关支行	同心县下马关镇	0953-8710156
11	预旺支行	同心县预旺镇	0953-8670007
12	团结支行	同心县豫海镇荣世商业步行街	0953-8037118
13	丁塘支行	同心县丁塘镇杨家河湾村	0953-8762681
14	石狮支行	同心县新区庆王街	0953-8639961
15	兴隆支行	同心县兴隆乡	0953-4621104

## 八、公司治理总体评价

本行构建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建设，厘清职责边界，优化制度流程，完善议事规则，修订公司章程，进一步健全了党委领导、董事会决策、经营层执行、监事会监督“四位一体”的公司治理机制。董事会注重在战略规划、风险管控、高管管理等方面决策作用；经营层专注执行和落实，确保本行战略目标的顺利推进；监事会强化对董事会决策、经营层执行过程的监督，形成了“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公司治理架构。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称	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领薪
1	张念	男	汉	1969年08月	经济师	执行董事 董事长	2019年 08月	否
2	周虎	男	回	1975年02月	经济师	执行董事	2017年 08月	否
3	顾雷	男	汉	1986年12月		股权董事	2024年 08月	否
4	马奇虎	男	回	1964年08月	无	股权董事	2017年 08月	否
5	马云	男	回	1970年01月	无	股权董事	2017年 08月	否
6	吴桂珍	女	汉	1974年12月	高级 会计师	独立董事	2020年 12月	是
7	李苏	女	汉	1978年10月		独立董事	2023年8 月	是

#### (二) 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称	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领薪
1	郭建平	男	汉	1971年04月	经济师	党委委员、监事长	2024年05月	否
2	马丽玲	女	回	1976年06月	助理 经济师	职工监事	2017年8月	否
3	马占礼	男	回	1963年10月	无	股权监事	2017年07月	否
4	马玉龙	男	回	1968年05月	无	股权监事	2017年07月	否
5	陈彩霞	女	回	1978年10月	中级会计 师	外部监事	2023年06年	是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称	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领薪
1	周虎	男	回	1975年02月	经济师	副行长	2024年08月	是

2	杨瑞刚	男	汉	1979 年 04 月	无	副行长	2022 年 12 月	是
3	田文	男	回	1986 年 08 月	无	行长助理	2022 年 05 月	是
4	计永明	男	汉	1974 年 12 月	经济师 审计师	行长助理	2024 年 01 月	是
5	马自伏	男	回	1981 年 10 月	无	董事会秘书	2024 年 01 月	是
6	白明学	男	回	1981 年 02 月	无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17 年 08 月	是
7	周霞	女	回	1980 年 5 月	审计师	审计部总经理	2023 年 07 月	是
8	马宏伟	男	回	1979 年 03 月	助理 经济师	合规风险部总经理	2017 年 08 月	是

注：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起始时间以银保监部门核准日期为准。

2.外部监事、股东监事任职起始时间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为准。

3.职工监事任职起始时间以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为准。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一）本行董事

张念，男，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和合规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历任海原农村商业银行监事长、行长、董事长等职务。

周虎，男，本行党委委员、行长，执行董事。历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韦州支行行长、营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顾雷，男，黄河银行个人金融部总经理，本行股东董事。历任黄河银行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黄河银行金凤支行副行长。

马奇虎，男，宁夏伊兴羊绒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股东董事。历任同心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理事；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等职务。

马云，男，同心县回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股东董事。历任同心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理事；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第一届董

事会董事等职务。

吴桂珍，女，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历任宁夏同心县同康医药药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宁夏仁德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李苏，女，北方民族大学经济学院系主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历任担任西北第二民族学院经济管理系助教、北方民族大学商学院讲师等职务。

## （二）本行监事

郭建平，男，本行党委委员、监事长、职工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负责监事会全面工作。历任彭阳农村商业银行监事长等职务。

马丽玲，女，本行纪检监察室副经理、职工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历任本行审计部主办、纪检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

马占礼，男，宁夏同心兴隆汽车驾驶员技术培训学校校长，本行股东监事。历任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等职务。

马玉龙，男，同心县清源绒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行股东监事。历任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等职务。

陈彩霞，女，宁夏汇德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财务部担任会计主管，本行外部监事。历任宁夏忱信财务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公司任财务主管等职务。

## （三）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周 虎，男，本行党委委员、行长。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杨瑞刚，男，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历任固原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主任、副行长等职务。

田文，男，本行行长助理。历任海原农村商业银行运行部主管、海原农村商业银行支行行长等职务。

计永明，男，本行董事会秘书。历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审计部总经理等职务。

马自伏，男，本行办公室主任。历任本行办公室主任职务。

白明学，男，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历任本行计划财务部主管、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职务。

周霞，女，本行审计部总经理。历任本行审计部主办、审计部副经理等职务。

马宏伟，男，本行合规风险部总经理。历任同心农村商业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总经理、合规风险部总经理等职务。

### **三、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和薪酬管理**

#### **（一）薪酬制度**

本行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组织结构。本行董事会负责本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设立相对独立的薪酬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制定科学、合理、与可持续发展相适应的薪酬管理制度。经营层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人力资源部负责具体事项的落实；风险合规、财务会计等部门参与并监督薪酬机制的执行和完善性反馈工作；审计部门每年应对薪酬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专项审计，并报告董事会。

####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和薪酬管理**

本行按照《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董事、监事报酬方案》有关规定，为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支付报酬；按照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系统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相关规定为核心高管人员支付报酬；按照《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行薪酬制度（修订）》，从经济效益指标、风险成本控制指标、社会责任指标等考核结果，为职工支付薪酬。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一）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共有 7 人，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5 名（含独立董事 2 名）。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成员减少 2 名独立董事，具体情况为：董事薛浩、董事马成智。

#####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其末，本行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共有 5 人，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权监事 2 名、外部监事 1 名。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变化 1 名，具体情况为：本行原职工监事、监事长李维成因工作调动，向监事会提交辞去监事及监事长职务的辞呈。郭建平被选举为职工监事、监事长。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为：行长周虎，副行长杨瑞刚，行长助理田文、计永明，董事会秘书马自伏，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白明学，审计部总经理周霞，合规风险部马宏伟。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发生了变化，具体情况为：本行行长由薛浩调整为周虎，计永明 2024 年 1 月至 16 月担任行长助理，原行长薛浩，行长助理梁书、刘海涛均调离本行。

#### 五、本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员工 203 人，其中，在岗人员 196 人，内退人员 7 人，从业人员较年初减少 5 人。196 名在岗人员，100%具备 1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从学历构成来看，研究生学历人员 2 人，本科学历 152



人，其他 42 人，从年龄构成来看，35 岁以下（含）人员 60 人，35 岁以上 136 人。

##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摘要

2024 年，董事会在本行两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监管部门的政策指导帮助下，在监事会和经营层的监督和配合下，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坚持将党的领导嵌入公司治理结构之中，认真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围绕中心工作，对标目标任务，坚持服务“三农”市场定位，深化普惠金融改革，持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建设，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本行全面建成“三个银行”打下了坚实基础。

### 一、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 （一）各项存款小幅下降

截止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46.63 亿元，较年初下降 0.33 亿元，降速 0.7%，。其中，各项存款余额占全县金融机构 32.52%，各项存款增量占全县金融机构-9.78%。储蓄存款余额 32.71 亿元，增长 3.19 亿元，单位存款余额 13.91 亿元，下降 3.52 亿元。

#### （二）贷款投放稳步推进

截止年末，各项贷款 63.97 亿元，较年初增加 5.97 亿元，增幅 10.30%，存量和增量均居全县金融机构首位。其中，普惠型涉农贷款 37764 户、余额 47.23 亿元，较年初增加 2.65 亿元，完成“一个不低于”监管指标；普惠型小微贷款 6204 户、余额 19.68 亿元，较年初增加 7 户、0.39 亿元，完成“两增两控”指标。

#### （三）不良贷款控制成效显著

2024 年以来累计清收处置表内不良贷款 5254.14 万元，清收表外核



销贷款本金 497.60 万元。截止 12 月末，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3492.48 万元（含信用卡不良 240.07 万元），不良率 0.54%，较年初减少 36.79 万元。

#### （四）经营效益稳中有增

截止年末，实现营业收入 35,552.09 万元，同比增加 1,499.25 万元，增幅 4.40%；实现净利润 10,669.08 万元。

#### （五）主要监管指标持续达标

截止年末，资本充足率 28.02%，高于监管标准 19.5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507.98%，高于监管标准 357.98 个百分点。各项监管指标全部达到或优于监管部门要求，抵御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 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 （一）明确定位，强化治理，着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本行党委始终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2024 年，本行董事会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对标高质量发展的各项工作要求，将“三个银行”战略贯穿于业务经营管理的始终，围绕“1356”工作总体布局，站在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为员工创造美好未来的高度，审时度势，准确分析和研判形势，提出了发展战略，明确了市场定位、战略目标和经营方向，增强了发展信心，鼓舞了全员斗志，坚定了必胜信念。一是持续加强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实行党建工作“清单制”管理，提高党建工作考核权重，强化党建“硬约束”，实现党建与经营同研究、同部署、同考核；定期听取经营重点工作汇报，积极研究推动重大问题解决，将党委会作为董事会的前置程序，使党建工作真正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二是促进党建和业务融合发展。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从实际出发，结合不同层级、不同条线、不同岗位特点，坚持把政治理论学习与统筹改革转型发展、落实年度工作

任务、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有机结合，通过“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创建和“三亮三比三评”活动，激励党员成为业务标兵、营销能手、业务骨干，做到党建与经营发展两手抓、两不误。三是加强经营管理考核指导。合理确定全年经营目标，实施薪酬与经营业绩挂钩，及时召开考核经营形势分析会通报经营情况，密切关注经营工作难点问题，加强对全行业务发展、风险控制等方面工作的指导，助推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大力推行简政放权，有效激发经营活力，确保全年经营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

## （二）建强自身，提升水平，忠实履行董事会职责

一是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健全董事会内设专业委员会和议事规则，强化战略分析、预判和引领能力，强化支农服务主体地位和推动落实能力，强化从严治行、合规与风险事前预防、事中控制和事后处置能力，有效保障董事会依法依规履职，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和议事效率。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全年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通过信息披露、财务预算等议案 27 项；董事会 6 次，审议通过股金分红、利润分配等议案 103 项；组织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 25 次，审议事项 107 项，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发挥了建设性作用。二是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根据本行《章程》要求，董事会每次会议都邀请监事列席会议，董事会对全行性的经营管理重大决策，监事会都全程参与、监督，对监事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董事会都能高度重视，仔细研究，合理吸收，及时改进，并予以明确答复，保证决策的合法性和合规性，有力促进了全行稳健发展。三是加强多方交流沟通。董事会建立完善了交流沟通机制，经常性与经营层、监事会开展沟通交流，确保“三会一层”的信息畅通，切实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针对性和时效性。同时董事会经常与政府、监管机构联系沟通，及时反映情况、



解决疑难问题，为经营层开展工作创造良好外部环境。四是加强股权管理。根据监管部门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不断加强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建立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制度，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修订、完善相关制度。股东资格符合相关要求。五是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十分重视并正确处理好股东利益、企业利益和员工利益三者之间的关系，有效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在报告期内，加强了对主要股东的管理，董事会根据农村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及时在本行内网进行公告，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诚恳接受了股东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 （三）调整结构，助推转型，多元化经营初见成效

2024 年，董事会着眼于经营理念、经营模式、内控管理、增长方式转型的方向和目标，提出了“不求最大、但求最优”的经营发展理念，强化信贷行业投向和单户比例控制，推进优化信贷结构，提升资产质量；强化利率定价管理，推进优化负债结构，有效控制负债成本；推动网点转型，完善网点功能，指导客户分层，提升精细化管理和服务水平。一是为实现信贷结构调整，在贷款投放上，秉承“先农业后非农业，先农村后城区，先小额后大额”的顺序，在充分满足辖区“三农”和小微客户信贷需求的基础上，有选择性的支持科技含量和产品附加值高、有带头示范作用的产业发展壮大，对国家明令禁止的行业坚决不予支持，有效调整信贷结构；在贷款管理上，严格程序，按照黄河银行相关信贷管理制度予以操作，杜绝了系统性风险出现。二是为优化负债结构，通过实施存款营销方案，充分整合多种资源，使“人人身上有任务，个个肩上有担子”。在对公存款营销上，紧紧抓住“基本账户”不放松；在个人存款营销上，大力发展代发工资业务，并依照存款贡献度确定贷款优



惠利率和额度，同时开展暑期在校大学生实践活动大力发展收单业务，不断增强客户的粘性。三是去年在宏观经济环境更为复杂、金融市场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原则，针对客户日益多元化、个性化的金融服务需求，积极转变经营模式和增长方式，进一步完善服务功能，加大产品的推广和运用，加快业务结构调整和优化，切实提高市场反应速度和客户服务水平。积极开办信用卡，大力推广上门移动营销终端系统，加快电子营销渠道建设；实施资产负债业务与新业务组合式、捆绑式互动营销，有力促进了新业务发展。四是科技对业务发展的支撑作用凸显。年末电子银行业务替代率 97.83%，较上年下降 0.11 个百分点；新增信用卡 0.26 万张，累计发放信用卡 2.94 万张；新增手机银行 1.98 万户，累计签约 13.57 万户；净增社保有效卡 2.02 万张；各项指标均居黄河银行系统前列。在全县建立乡村振兴金融服务中心（站、点）276 个，全面完成了全县 142 个行政村村部乡村振兴金融服务中心挂牌工作。通过加强对新科技产品的培训、使用和推广，进一步减轻了柜面压力、扩大了客户服务面，信息技术对业务的支撑力、风险管控力和运行保障能力进一步凸显，通过强化渠道建设，多元化业务发展格局已初步形成，激发了经营发展活力。

#### **（四）加强管理，查纠并举，风险管控能力稳步提升**

按照“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原则，董事会将风险管理贯穿于经营决策、资本配置、产品定价、绩效考核、市场营销等经营管理全过程，风险管控能力稳步提升。一是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理。在经营指标中明确了信贷存量和增量结构调整计划，确保了增量投向，优化了存量结构。积极预防信贷风险，本行按照“统一授信、审贷分离、分级审批、权责分明”的原则，各司其职，相互制约，实现了信贷前、中、后台相互制约，分工负责的贷款审批风险控制体系，同时调整了贷款审批权限，

通过优化组织架构，确保信贷风险可控。为减少经济下行导致的信用风险，本行加大对重点行业贷款、大额贷款和全口径不良贷款的监测、预警和化解，以三个“早”（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及时化解贷款风险，资产质量不断提升。三是扎实推进合规建设。通过签订案件防控责任书，多频次无死角开展风险排查，确保了全年安全运行无事故。在黄河银行、监管部门及区域审计组对本行开展业务合规性检查的基础上，本行业务条线、合规、审计三道防线各负其责，相互配合，围绕业务中心工作，积极组织开展以反洗钱风险、操作风险、信用风险等为重点的案件风险排查检查 22 余次，针对排查中发现的风险点及问题进行指导整改，消除了潜在的风险和隐患，对违规违纪人员进行经济处罚并严肃问责，全年经济积分处罚 1340 人次、金额 12.96 万元，不断提高员工遵章守纪合规意识，进一步增强了风险防范的合力。四是加强风险管理培训。加强对远程集中授权、风险交易实时预警、清算的管理，充实人员、加强培训学习，修订完善各岗位职责和 workflows，运管水平和服务效率有效提升。加强合规文化建设，指导经营层加大业务检查的频次和覆盖面，加强对员工的教育，落实案件风险与员工行为排查，提高员工风险意识、责任意识和合规意识，有效规范经营行为。同时加大员工轮岗力度。

#### **（五）积极作为，主动担当，地方金融主力军作用凸显**

一是扎实推进“三个银行”战略。经常性开展调研督导，帮助解决疑难问题，确保“三个银行”战略顺利推进。结合本行所处区域经济特点和发展现状，创新出台网点差异化考核办法，实行“总分相同、指标不同、权重不同”的精准化考核方式，引导全行在坚定“支农支小”市场定位的基础上，明确经营定位，打造符合自身发展实际的特色化商业模式，切实激发经营发展活力。二是创新支持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成果。本行坚持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全局工作的优先位置，回归主责主业，



坚持支农支小定位不动摇，创新帮扶模式，坚持将金融服务落实到引领新时代“三农”工作实践中，立足县域实际，积极践行地方金融主力军的担当使命。2024年以来，新增涉农贷款5.47亿元，增幅10.86%，涉农贷款余额55.90亿元，授信户数高达4.12万户，完成普惠涉农“一个不低于”监管指标，累计为10626户建档立卡脱贫户发放贷款5.25亿元，全力满足脱贫户产业发展融资需求。三是做有温度的银行。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向黄河银行助学基金会捐款32万元，向下马关镇刘家滩村派驻3名员工驻村帮扶干部并捐赠5万元。先后累计开展宣传教育活动超过24余场，受益群众超过4.2万多人。这些“实打实”的扶贫公益投入，受到社会各界好评，树立了同心农商行良好的社会形象。

#### （六）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党的建设取得了新成效

一年来，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坚持对腐败问题零容忍，始终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充分运用学习强国平台创建学习型基层党组织，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撰写心得体会、谈心谈话、员工日常行为排查等，强化了对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把全面从严治党建党工作与业务经营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深入开展党纪主题教育，实施“六化六提升”工程，开展“三亮三比”活动，亮明党员身份、亮示党员岗位、比评学习成果和工作业绩，深推“党建+”特色品牌创建工作，党建促业务发展的成效进一步凸显。

### 三、存在的不足

一是法人治理结构尚需完善，距离现代商业银行的标准还有一定差距，股权稳定性还不强，股权结构还不够合理，资本补充能力相对较弱。二是统筹发展能力亟待加强，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的矛盾仍然比较突出，体制机制优势日渐弱化，深化内部改革势在必行，响应市场变化速



度亟需提升。三是受经济下行、利率市场化等因素影响，存贷利差明显收窄，经营成本偏高，创新能力较弱，业务相对单一，加快转变增长方式、深化经营转型刻不容缓。四是资产质量依然面临严峻考验，重点领域金融风险不容忽视，风险管控能力亟需加强。五是内控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尚不健全，依法合规经营理念的贯彻尚未完全深入，员工队伍整体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从严治行仍需加强。

#### 四、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 （一）深化战略定位，打造特色化经营模式

一是明确自身发展定位。充分发挥支农主力军优势，在坚持“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社区”的市场定位基础上，坚持宜农则农，宜小则小或小农结合的思路，推行专业化经营、差异化竞争，把支农支小业务做精、做好、做牢。按照“做活零售市场、做强批发业务”的结构布局，努力把自身建成一家“战略定位清晰、治理水平高效、财务状况良好、价值创造突出、品牌特色鲜明”的地方性一流农村商业银行。二是细化网点经营发展定位。在坚持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基础上，结合城乡区域经济特点和网点发展差异，明确城区网点采取巩固城区、发展城郊、渗透农村的策略，重点满足居民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积极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增强服务县域经济实力；乡镇网点要深耕本土，精耕三农，打好金融扶贫牌，真正体现“农信”特色，做到“农味”足，巩固好农村主阵地。三是强化战略引领作用。扎实履行董事会职责，以“一体化”管理为统领，全面完善实施“八个统一、六个集中”流程，在制度、产品、科技、风控、服务等方面提供强力支撑。通过资源整合，发挥整体优势，从源头上抓好营销服务工作，引领全行做大做强个人业务、做优做实公司业务、做好做活金融市场业务，使同心农商行真正成为规范管理的标杆。



## （二）抢抓“两个”市场，夯实转型发展基础

2025 年是同心农商行实施 1356 战略布局的关键之年，我们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严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监管的政策，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持续推进“网格化营销”和“整村授信”两大工程，把占领和巩固农村和城市这两个市场当作政治任务、首要工作来抓，以必胜的信念、超强的措施、全力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乡村振兴继续贡献金融力量。

## （三）深化“四项”转型，提升健康可持续发展水平

一是深化经营理念转型。加快推动经营理念从“以自我为中心”向“以客户为中心”转变，从“单一信用中介服务商”向“综合金融服务商”转变，从“重资本型业务”向“轻资本型业务”转变，以理念转型带动发展转型。二是深化网点转型。加快推动打造综合网点、零售网点、社区网点，完善网点功能，提供差异化、特色化、专业化服务，满足不同客户个性化、定制化、多元化金融需求，实现网点由交易结算型向营销服务型、效益创造型转变，使网点真正成为维护客户的中心、营销产品的中心和创造利润的中心。三是深化增长方式转型。加快推动业务增长由注重追求总量扩张向更加注重结构优化转变，由高成本、高耗能拉动向更加注重服务提质、管理提升转变，收入方式由依靠存贷利差向收入多元化转变，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有效控制经营成本，夯实经营基础，增强盈利能力。四是深化交易模式转型。顺应互联网金融发展趋势，运用互联网思维模式，加快构建金融服务、电子商务和社交生活等平台，推进与政府部门的信息共享和平台对接，实现物理网点与电子渠道业务相融合，线上线下业务相融合，满足客户线上线下业务需求。

## （四）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提升发展质效

一是建立以质量为基础的资产经营体系。推动建立完善客户分析评



价机制、实现由“管贷款”向“管客户”转变；推动建立完善“以绩计酬、上不封顶”的客户经理薪酬分配机制，实现能进能出、优胜劣汰的动态管理，充分调整客户经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建立完善信贷资产评价体系，及时提示信贷资产质量的动态变化，及时发现信贷中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风险化解措施，确保资产质量稳定。二是完善以利润为核心的全面成本管理体系。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快推进“核算型财务”向“经营型财务”转型，强化财务核算和绩效考核管理，推进以全面成本全面预算管理为核心的价值型财务管理模式建设，完善资金计价和利率定价机制，培植以资金业务为基础的利润增长极，积极参与货币市场、银行间债券市场，加大同业自营、自投力度，稳妥发展债券投资，推动资产多元化有效组合，不断提高资金收益水平，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利润目标。三是建立以内控为中心的风险防范体系。强化董事会的战略引领和对经营层的风险约束职能，落实监管部门风险指引，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内控制度，规范决策、执行、监督流程，完善问责机制，强化责任控制、程序控制和内部牵制，加大检查监督问责力度，切实承担起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五）持续强化党建工作，提升党的核心引领作用**

2025 年，本行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推动党的建设融入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黄河银行工作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服务中心、建设队伍”和“协助”“监督”职责任务，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党的建设的正能量奋力推进各项工作，围绕发展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扎实推进“国有企业党建质量提升年”活动，以高质量的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在实际工作中努力做到“五个坚持”。一是坚持自上而下、以上带下。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各级管理干



部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要求，从班子成员做起，从中层管理干部做起，巩固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成果，加大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培训，大力推进作风建设，既注重健全制度、完善措施，更强调执纪必严、令行禁止，力促行风行貌有一个明显好转。二是坚持违规必惩、严肃执纪。坚持对违规行为零容忍，出重拳，下狠手，确保对违规违纪行为零容忍的高压态势。三是坚持立查立改、立说立行。坚持将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要深入开展“靠企吃企”专项治理、“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节假日突击检查”等专项工作，真查实改，严惩违规，切实刹住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四是坚持积极探索、改革创新。着力构建以“三重一大”工作为重点的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继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建立健全富有本行特色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五是坚持组织创建、凝聚动力。要坚持党的基层组织阵地化建设，按照服务型党组织的要求，查漏补缺，完善体制机制，力争本行星级服务型创建工作再上一个台阶。

#### （六）深入推进改革，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一是完善公司治理。健全“三会一层”组织架构和议事规则，发挥好董事会下设的 8 个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按照议事规则，健全运行机制，为董事会决策出谋划策。通过优化部门和岗位设置；规范授权与转授权行为；加强董、监事专门委员会与经营层部门之间的对接机制；加强股本管理；提高董事、监事、各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等，畅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以及经营层的信息渠道，发挥好“三会一层”各自的职能和作用。二是狠抓企业文化建设。要积极探索建立符合本行实际的企业文化长效管理机制，以创新精神不断丰富企业文化建设的内容，整合、提炼和培育独具特色的企业理念，积极倡导代表企业理念、展示团队的形象精神，增强全体员工的荣誉感和责任感，营造和谐、竞争的企



业文化。

### （七）推行三项措施，着力激发经营发展活力

一是优化激励考核机制。按照“存量保工资、增量挣绩效”的原则，计划财务部要认真分层修订完善薪酬绩效考核办法，实行多劳多得，少劳少得，打破大锅饭、平均主义，形成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薪酬绩效高能低的激励机制，激发经营活力。二是开展纪律作风大整顿。主要针对“四不干部”即对不作为、不能为、不敢为、不担当的中层干部通过诫勉谈话、停岗培训、就地免职等方式进行全面整顿，给能干事，会干事，不出事的干部“腾位子”。同时加强中层干部考核，要分层制定全行限时办结管理办法，并加强督促检查，及时通报，警示全行，全面提高办事效率。纪委要开展纪律作风大整顿，并全程监督，全面检查活动效果，通过活动开展，力争全行作风建设更上一个新台阶。三是强化干部队伍建设。按照“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标准，注重优秀干部竞争选拔力度，把发展潜力大的好苗子放到一线锤炼摔打、墩苗壮骨，把实践中成长起来的良将贤才及时选拔到领导岗位上，给更多优秀干部员工人生出彩的机会、施展才华的舞台。加大干部员工培训教育力度，搭建好干部员工教育培训平台，丰富完善培训服务体系、渠道和模式，通过综合培养、机制激励等方式，打造一支有激情、品行好、结构优、素质高、敢担当的干部员工队伍，为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强人才保障。

2025 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持“治理为基、创新为魂、价值为本”的理念，以更高站位统筹全局，以更实举措深化改革，以更强担当推动发展，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认真接受股东、监事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与经营班子分工协作，把握形势，

高效决策，扎实工作，合力攻坚，努力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以优异的成绩回报股东，努力开创同心农商行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摘要

2024 年，监事会在银保监部门的有效监管下，在黄河银行监事会的悉心指导下，在本行董事会和经营层的大力支持配合下，紧扣《2024 年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系统监事会工作要点》，全面落实黄河银行系统年度工作会议、党建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要求，严格按照本行章程赋予的职责，牢固树立风险导向和底线思维，坚持依法监督，充分发挥监事会的治理制衡作用，为推动本行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提供了有力保障。

### 一、工作开展情况

#### （一）不断强化监督作用，切实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责

1.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2.有效规范监事会日常履职。

3.认真履行监事会报告职责。

4.特别声明。2024 年，本行未发生《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系统县市机构监事长履职考核办法（修订）》第九条所指重大信用风险事项和突发事件。

#### （二）不断强化监督力度，有效组织专项监督

本行监事会重点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状况等进行了监督评价。

1.认真履行监督审查，出具评估报告。

2.有效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大胆揭示风险，及时下发监督建议（风险提示）。

3.开展其他专项检查工作。

一是协助审计部开展了 2023 年度经营成果真实性专项检查。二是电

子银行业务专项审计。三是反洗钱专项审计。四是操作风险专项审计。五是党费、工会经费收支及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六是各项业务“回头看”检查。七是关联交易情况专项审计。八是绩效薪酬及大额费用的专项审计。九是不良贷款专项检查。

### **（三）不断强化自身建设，努力提升自身监督水平**

- 1.做好相关人员的履职评价工作。
- 2.监督关联方有关的关联交易。
- 3.提升监督质效抓好队伍建设。
- 4.适时开展工作座谈会提升监督质效。
- 5.深入开展调研活动。

## **二、存在的不足**

（一）对制度执行、风险防控的再监督工作还需进一步加强。

（二）监督检查的方式方法比较单一，内容不够全面，尤其是对大额授信等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还不全面。

（三）监督工作的频度、广度、深度与黄河银行、监管部门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 **三、2025 年工作计划**

### **（一）监督两级党委决策落地**

监事会将监督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是否将黄河银行党委和本行党委各项决策、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落到实处，确保令行禁止，执行不打折扣。

### **（二）对重要经营事项进行有效监督**

继续做好本行重大经营决策、大额财务支出等事项监督工作，全程列席行长办公会、大额财审会、大额贷审会、招投标会等会议，对重要事项特别是重大投资、采购、基建装修、大额贷款、招投标以及重大关



联授信交易执行等进行有效事中监督。

### **（三）深化履职监督，做好履职评价**

更新补充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履职档案。注重监督日常履职，区分内外部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不同的职责要求，重点加强对董事、监事参与决策的有效性和独立性监督及评价。侧重高管层履职的合规性、专业性和效率的监督，实事求是提出监督意见、做好评价，建立完善监督评价工作机制。

### **（四）严格落实系统监事会工作要点要求**

在认真落实好系统监事会工作要点的同时，还将结合本行实际，重点关注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偏离度、大额财务支出、代收代付及内部账户、结算账户风险治理等方面监督，分析总结存在问题根源，认真提出整改意见建议，确保本行各项经营活动依法合规运行，进一步体现监督检查工作效能。

### **（五）拓宽大数据平台运用，推动审计科技赋能**

紧紧围绕“调结构、防风险、提质量”的工作方针，牢牢把握审计质量的生命线，积极探索新市场环境下运用创新技术、创新手段、赋能传统审计行业，充分运用黄河银行审计管理系统，建立健全审计工作信息和结果共享机制，提高审计监督整体效能。

### **（六）强化后续跟踪审计监督，营造合规文化氛围**

对前期已完成审计监督项目建立整改台账，同时督促业务主管部门针对审计发现问题严格落实整改工作。对审计检查出的违纪违规及反复出现的问题，及时向相关部门和领导提出责任人责任追究意见，发挥审计的震慑作用，营造健康可持续的合规文化氛围。一是每季度组织开展柜面业务操作风险突击检查，网点检查面达到 80%，重点加强薄弱业务环节的检查，把现金管理领域的案件风险作为防控重点，网点负责人、



会计主管是否按规定频率进行查库，库存是否连续超限额等。二是每季度深入推行信贷业务的检查，以检查贷款档案、信贷政策执行为重点，抽取一定比例深入实地对借款人生产经营、抵质押情况进行检查，提高检查质量和效果。

## 第十一节 环境信息

### 一、总体概况

2024 年，本行认真贯彻中央、自治区、同心县农业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1356”总体工作布局，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进一步优化涉农信贷结构，以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深耕农村市场，支持农业特色产业发展、推动农村产权改革、助力农村创业就业、服务脱贫攻坚等工作均取得较好成效。涉农贷款持续保持增长态势，涉农贷款的大力投放，有效提高了县域“三农产业”基础客户覆盖面及渗透率，助力了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推进。截止 2024 年末，涉农贷款余额 55.48 亿元，较年初增加 5.05 万元，占各项贷款的 86.72%。

### 二、环境治理工作机构

#### （一）董事会环境治理

本行持续健全绿色金融工作长效机制，在董事会设立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发展委员会，制定董事会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三农（普惠）金融服务与绿色金融发展委员会在其职权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开展相关工作，主要负责审议本行三农（普惠）金融服务、绿色金融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及基本管理制度、监督三农（普惠）金融服务、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等。

#### （二）经营管理层环境治理

本行经营管理层成立专门的绿色信贷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行长担任，办公室设在信贷管理部，成员由信贷管理部、市场营销部、授信审



批部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主要职责为落实监管部门关于深入推进绿色信贷工作要求，制定绿色信贷业务发展规划，研究本行绿色信贷工作措施，及时报告、反馈绿色信贷业务开展情况。

### 三、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

#### （一）完善绿色信贷准入机制

本行作为地方性金融机构，始终坚守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为己任，在金融服务小微企业方面，本行制定出台了《同心农村商业银行“网格化营销”工作实施方案》》，借助数字化发展契机，发挥营销中台、营销工作台、“网格化营销”系统功能优势，积极打造“以客户为核心、以产品为创新、服务创优为两翼，以发展社区、商圈、政企单位为重心”的发展模式，对商区、农区网格进行电子标记，巩固农村市场，做强城市市场，建立“区区入网、人人进格、以格定责”的营销管理模式。通过持续完善工作流程机制，拓展模式手段，提升服务质效，切实加大小微企业首贷、续贷投放，下调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强化服务价格及服务收费行为管控，进一步增强金融服务民营小微企业内生动力，为县域小微企业减负纾困、发展赋能，助力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 2024 年开展了“赢在春天”、赢在仲夏”、“赢在金秋”及“百日攻坚”营销活动，下达了阶段性小微企业户数、金额任务目标，确保了相关工作有序开展、有的放矢。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2.63 亿元，较年初增加 1.72 亿元，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9.68 亿元，较年初增加 0.39 亿元。

#### （二）加大绿色信贷资源配置

在全行范围开展绿色信贷业务知识培训，通过多种形式培训，加深基层经营行对绿色信贷理念、统计、管理的理解，促进绿色信贷业务发展。根据绿色信贷发展目标，单列全行绿色信贷投放计划，由信贷管理



部负责落实指标计划，向支行下达绿色信贷投放计划，将考核压力层层传导，通过考核导向，引导本行成统一的绿色发展共识。

### （三）支持客户绿色发展

本行坚持回归本源，聚焦主责主业，始终以服务县域实体经济为立业之本，深化信贷结构调整优化，持续完善普惠金融的组织体系、服务体系、产品体系，将更多的金融资源配置到“支小支农”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更好满足普惠金融的多样化、多层次金融需求，围绕产业链、供应链，做好上、中、下游产业链各个环节的金融服务工作，加快推进“六优六特六新”产业提档升级，积极对接政府担保平台，有效解决客户融资难题，降低了客户融资成本，助推了辖区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截止 2024 年末，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472335.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502.32 万元，增速 5.94%，按照“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不低于年初水平”的差异化考核口径，持续完成普惠型涉农贷款“一个不低于”监管指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96841.5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77.40 万元，增速 2.01%，按照“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不低于年初水平”的差异化考核口径，持续完成普惠型小微企业“两增”监管指标。

### 四、践行绿色节能理念

本行在经营活动中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加大绿色发展理念宣传力度，确保全体员工绿色节能理念入脑入心、落实到位。本行在开展经营活动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努力减少能源消耗，积极推广节能灯具，按需开灯，合理设定空调温度，提高办公空间利用效率，做好垃圾分类工作，倡导员工节约粮食、实行光盘行动。

2025年本行将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节能、共享”绿色发展琳，深入贯彻碳达峰碳中和精神，全面落实绿色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要求，继续坚定不移地推动绿色金融业务持续增长，强化绿色信贷投放力度，



在开展绿色经营活动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持续降低碳排放强度，努力打造绿色普惠金融农商行。

##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案件、重大差错、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案件或重大差错。本行没有作为被告或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亦无仲裁事项。

###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合并分立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注册 5,250.03 万元，无变化。无合并分立事项。

### 三、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发生。

### 四、重大资产处置事项

报告期内，核销不良贷款 3,525.02 万元。

报告期末，已核销贷款余额 7092.48 万元，较年初增加 3012.27 万元，增幅 73.83%，具体为本年新增核销 3525.02 万元，现金收回已核销不良贷款 513 万元，全部冲减当期信用减值损失。

### 五、重大投资参股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向宁夏农合机构风险救助资金投入资金余额 1.48 亿元。

### 六、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或司法部门的任何处罚。



## 七、其他重大事项

### (一) 涉税特殊事项说明

1.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55号)规定,对10万元以下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征所得税。2024年涉及利息收入924.31万元(价税分类后),减免企业所得税136.65万元。

2.根据《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所得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6号)规定,2024年确认投资地方债券、国家债券利息收入1,629.14万元,免征企业所得税244.37万元。

3.根据《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6号)、《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3号)和《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7号)规定,对100万元以下农户贷款、1000万元以下小微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涉及利息收入22,094.02万元,减免增值税643.52万元。

4.2024年所得税费用1,467.70万元,同比下降1,779.66万元,降幅54.80%,其中,当期所得税698.95万元,递延所得税费用768.75。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一是2023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变动调整情况,2023年当年我行按照25%的税率,计提当期所得税,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汇算清缴按照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剩余应交所得税1,598.90万元,冲减2024年当期所得税费用,同时,由于税率变动造成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542.28万元,从2024年递延所得税费用列支,轧差影响所得税费用-56.62万元。二是当年通过自查补缴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93.73万元,从当期所得税列支。三是按照15%税率正常计提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2,204.12万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

-773.53 万元，轧差影响所得税费用 1,430.59 万元。

## （二）其他重大事项

1.存款保险费率。本年存款保险费率 0.03%，根据人民银行关于设立金融稳定保障基金的有关规定，自 2022 年起存款保险费率执行 0.03% 的费率。

2.监管评级稳定。根据《关于同心农村商业银行 2022 年度监管评级情况的通报》（吴银保监办发〔2022〕60 号），2022 年我行综合监管评级结果为 2C 级，较上年上升一级。

3.存款准备金率。2021 年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下调至 5%，年内未变动。

4.享受政府其他优惠政策。一是根据《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宁人社发〔2019〕39 号）规定，获得稳岗补贴资金 4.16 万元，用于缴纳社保（冲减当期失业保险费用）。二是根据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补贴相关政策，获得当地政府创业担保贷款奖补资金 37.82 万元（计征增值税税后）。

（三）本年度，本行无重大会计业务差错。

## 第十三节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6,356,719.02	755,029,528.2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2,697,573.01	468,400,189.85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48,214,287.11	5,666,990,403.4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5,864,640.86	746,996,049.26
债权投资	130,982,282.34	130,978,579.17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020,331.67	83,716,553.11
在建工程	420,000.00	420,000.00
使用权资产	266,148.52	433,086.52
无形资产	5,854,023.49	5,436,540.50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69,559.04	38,557,115.74
其他资产	10,078,109.86	10,681,556.11
<b>资产总计</b>	<b>8,178,623,674.92</b>	<b>7,912,639,601.93</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9,364,653.86	1,243,293,076.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500,425,583.34	300,344,861.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吸收存款	4,710,869,853.81	4,738,675,413.94
应付职工薪酬	6,691,865.43	4,684,552.95
应交税费	9,832,364.55	23,627,227.97
预计负债	598,127.00	655,051.47
租赁负债	172,851.59	342,434.22
应付债券		298,298,72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47,333,794.22	12,399,486.91
<b>负债合计</b>	<b>6,785,289,093.80</b>	<b>6,622,320,826.87</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500,164.00	52,500,164.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5,000,000.00	5,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58,780,447.70	140,015,700.94
一般风险准备	217,033,146.76	198,268,400.00
未分配利润	960,020,822.66	894,534,510.1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93,334,581.12</b>	<b>1,290,318,775.06</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178,623,674.92</b>	<b>7,912,639,601.93</b>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收入</b>	257,077,787.00	245,788,488.42
利息净收入	247,601,769.93	253,490,575.68
利息收入	334,501,865.90	337,286,117.74
利息支出	86,900,095.97	83,795,542.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52,714.00	-647,665.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90,316.30	10,296,727.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543,030.30	10,944,392.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26,663.39	12,725,106.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19,669.04	-20,828,850.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3,707.52	3,122.66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518,029.20	1,046,198.63
<b>二、营业支出</b>	131,175,120.49	86,582,565.52
税金及附加	1,976,989.82	1,765,196.27
业务及管理费	83,004,379.95	81,899,258.61
信用减值损失	46,193,750.72	2,870,527.9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7,582.65
其他业务成本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25,902,666.51	159,205,922.90
加：营业外收入	84,813.04	4,880.55
减：营业外支出	4,619,697.07	1,638,874.75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21,367,782.48	157,571,928.70
减：所得税费用	14,677,029.62	32,473,616.98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06,690,752.86	125,098,311.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90,752.86	125,098,311.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106,690,752.86	125,098,311.72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2,786,169.44	402,772,226.2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66,000,000.00	293,776,24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6,033,414.32	26,387,142.39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已发行存款证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7,230,486.04	341,625,231.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6,549.76	1,054,201.84
<b>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8,017,452.04</b>	<b>1,065,615,041.78</b>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27,379,446.34	-518,832,958.1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00,000,0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4,511,739.36	-134,307,261.66
已发行存款证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3,310,217.86	-79,780,337.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25,012.81	-54,279,51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61,326.16	-28,208,36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5,640.34	-28,144,972.3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61,138,623.47</b>	<b>-843,553,411.5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878,828.57</b>	<b>222,061,630.2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1,247,413.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509,663.39	17,408,10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回的现金净额	338.95	845.1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510,002.34</b>	<b>2,578,656,364.79</b>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	-2,561,247,413.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2,308.50	-3,608,720.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6,462,308.50</b>	<b>-2,564,856,133.6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4,952,306.16</b>	<b>13,800,231.1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74,946.80	4,594,975.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298,721.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	-18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2,153,668.11</b>	<b>4,414,975.2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2,153,668.11</b>	<b>-4,414,975.2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50,227,145.70</b>	<b>231,086,886.0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787,017,097.16	555,930,211.0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36,789,951.46</b>	<b>787,017,097.16</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500,164.00				5,000,000.00			140,015,700.94	198,268,400.00	894,534,510.12	1,290,318,775.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500,164.00				5,000,000.00			140,015,700.94	198,268,400.00	894,534,510.12	1,290,318,775.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64,746.76	18,764,746.76	65,486,312.54	103,015,80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690,752.86	106,690,752.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74,946.80	-3,674,946.8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674,946.80	-3,674,946.80
（三）利润分配								18,764,746.76	18,764,746.76	-37,529,493.52	
1.提取盈余公积								18,764,746.76		-18,764,746.7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764,746.76	-18,764,746.76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500,164.00				5,000,000.00			158,780,447.70	217,033,146.76	960,020,822.66	1,393,334,581.1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宁夏同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500,164.00				5,000,000.00		-	119,812,762.37	178,065,461.43	814,042,014.74	1,169,420,402.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500,164.00				5,000,000.00			119,812,762.37	178,065,461.43	814,042,014.74	1,169,420,402.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02,938.57	20,202,938.57	80,492,495.38	120,898,37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098,311.72	125,098,311.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02,938.57	20,202,938.57	-44,605,816.34	-4,199,939.20
1.提取盈余公积								20,202,938.57		-20,202,938.5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02,938.57	-20,202,938.57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99,939.20	-4,199,939.2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500,164.00				5,000,000.00			140,015,700.94	198,268,400.00	894,534,510.12	1,290,318,775.06